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采购部就不可见光主动光源产品进行公开寻源招标。本招标邀请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采购部招投标小组进行资格预审。我司将视资格预审情况给予合格的投标公司，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提供电子标书。

1. 项目编号： 常规项目年度协议价

2. 项目内容： 不可见光主动光源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0 万元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资质、业绩、质保、产品要求

资质要求：

业绩要求： 相关销售业绩五年以上，在港机行业销售业绩五年以上，年销售产品金额 50 万以上。

质保要求： 产品质保期两年

产品要求：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2) 近 3 年未受到国家或者地方质量监管部门的质量事故通报或者列入不合格供应商.....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三证合一）；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提供 ISO9001 体系证书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包括港机行业）；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 (10)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21 年 06 月 10 日 17:30 前（北京时间）

地 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C 座 208 室 收件人：王欣婷

报名联系人：王欣婷、向少学、张占钊（招标小组）

报名邮箱：wangxinting@zpmc.com、[xiangshaoxue@zpmc.com](mailto:xiangshaoxue@zpmc.com)

[zhangzhanzhao@zpmc.com](mailto:zhangzhanzhao@zpmc.com) (3 个邮箱必须同时发)

备案邮箱：[wz\\_zhaobiao@zpmc.com](mailto:wz_zhaobiao@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电话：021-311933662（王欣婷）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采购部通过电子标书通知投标人

5. 经审查，资质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设备采购部

二〇二一年五月